香港賽馬會音樂及舞蹈信託基金獎學金計劃

香港賽馬會音樂及舞蹈信託基金獎學金計劃 現接受申請,詳情如下:

對象:音樂或舞蹈傑出學生

申請資格:

- (a) 居港年期的規定: 申請人必須是香港永久居民。
- (b) 年齡限制:不設年齡限制,惟18歲以下的申請人須提交一份由父/母/監護人簽署的擔保書。
- (c) 資歷: 具備至少三年在認可專業團體從事表演的經驗,例如:
- -- 音樂: 香港管弦樂團、香港中樂團、香港小交響樂團或其他獲基金承認的同級機構
- -- 舞蹈: 香港芭蕾舞團、香港舞蹈團、城市當代舞蹈團或其他獲基金承認的同級機構

推薦信:

- 申請人必須就申請提交最少兩名推薦人的姓名,其中最少一人須為相關音樂/舞蹈疇時專業人士 (例如大專院校的現任/退休教職員、具規模的音樂/舞蹈專業團體的現任/退休團員等);而另一人則須為可協助基金評核申請人的個性和申請人在相關範疇中是否能取得卓越成就的適當人士 (例如申請人現時就讀學校的教師、現任僱主等)。
- 申請人的推薦信應交由有關推薦人填寫,並由該推薦人在申請截止日期或之前 以郵寄或電郵方式直接交回基金。申請人應提醒推薦人須依時遞交推薦信。

更多詳情:香港賽馬會音樂及舞蹈信託基金 - 申請獎學金 (hkjcmdf.org.hk)

截止日期: 17/12/2021

如欲提名學生申請,請聯絡何志明老師或葉翠茵老師,謝謝。

奬學金工作小組